

# 明清文体应酬功能之争\*

何诗海

**内容提要** 自明中叶至清末，诗文创作中的应酬风习日炽，严重败坏士风和文风，从而引发对文体应酬功能的严厉批判乃至彻底否定。然而，这种否定背离了儒家纲常伦理和诗教传统，故而又激起诸多论家的反驳。他们高倡“日用应酬即文也”“文体不废应酬”，并就如何涤荡敷衍媚俗、庸滥陈腐的文风，提升应酬文体的品位和艺术水平等，作了多方探索和努力。这场持续数百年之久的关于文体应酬功能的争论，充分体现了文学抒情、审美旨趣与教化功用，个体创作自由与群体关系，精英写作与基层写作之间的深刻矛盾，以及儒家文士克服这些矛盾的智慧。

**关键词** 文体 应酬功能 基层写作 儒学纲常

中国古代文体，建立在政治、礼乐制度和实用功能的基础上。各种文体自产生之初，就有显著的集体性、功利性和交际应酬功能。在“诗可以群”“君子以文会友”<sup>①</sup>等儒家诗学传统中，文体的交际应酬功能长期以来被认可、接受，甚至得到鼓励。萧统《文选》录诗四百三十九首，根据主题或题材分为二十三类，其中赠答类七十二首，甲于全编；如果加上具有显著交际色彩的公宴诗十四首、祖饯诗八首、献诗三首等，总计近百首。可见，在汉魏六朝时期，应酬诗是诗歌的重要门类<sup>②</sup>，产生了众多被后世奉为圭臬的经典作品。然而到了明清时期，对应酬文体的斥责、否定日趋普遍和严厉，由此引发了长达数百年之久的关于文体应酬功能的激烈争论。本文拟围绕以上问题展开探讨。

## 一 明清文体应酬之盛

在中国古代文体谱系中，具有交际功能的文体种类繁多。其中诗是最为早熟且最早用于交际、应酬场合的文体。《诗·大雅·嵩高》末章曰：“吉甫作诵，其诗孔硕。其风肆好，以赠申伯。”<sup>③</sup>此诗乃周宣王时尹吉甫为饯别受封谢城的申伯而作，可见早在西周就有作诗赠别的现象。《左传》大量记载春秋时期公卿大夫在政治、外交场合的赋诗言志活动，不过其所谓“赋诗”，并非创作，而是引用《诗经》成作表达政治、外交意志。其应酬功能虽然主要出于职事所需，却成为后世文人在日常生活、人际交往中作诗应酬的先声。自汉代至魏晋南北朝，应酬诗作日渐增多。据逯钦立《先秦汉魏晋南北

\* 本文为国家社会科学基金重大项目“历代别集编纂及其文学观念研究”（项目编号21&ZD254）阶段性成果。

① 何晏集解，邢昺疏《论语注疏》卷一二，阮元校刻《十三经注疏》，中华书局1980年版，下册，第2505页。

② 关于应酬诗，蒋寅认为有广义和狭义之别。广义泛指用于人际交往的诗作；狭义则指不情愿而又不得不写的客套之作，至于同时同场唱和、幕僚在府主钱宴上所作送别诗等职务性和类职务性作品，则不在其列（参见蒋寅《杜甫应酬诗小议》，京都大学文学部中国语学中国文学研究室编《中国文学报》总第83册，2012年）。本文大体采纳其狭义的“应酬”概念，并稍作扩展，凡非职务性代笔和应人请托之作，也纳入考察范围。

③ 毛亨传，郑玄笺，孔颖达疏《毛诗正义》卷一八，《十三经注疏》，上册，第567页。

朝诗》所录，魏晋南北朝时期的应酬唱和之作不下一千五百首。其中公宴、应制、奉令、赠答、唱和、分题、分韵、次韵、赋得、联句等多种集体创作形态的兴起，显示诗歌的社会性、功利性和交际应酬功能不断增强。这些创作形态经唐宋元直至明清，一直活跃在文人日常生活中。此外，唐宋时期还兴起了一些新的交际应酬文体，如赠序、字序（字说）、题跋、词等，并为明清文人所广泛使用。

明清时期，文体应酬之风日趋炽盛。明清别集中的应酬之作可谓连篇累牍、触目皆是，以致四库馆臣每有“是集诗文多应酬之作”<sup>①</sup>“集中诸作大抵应酬之文也”<sup>②</sup>“是集大抵应酬之作，亦尚沿明季之余习”<sup>③</sup>等评价，而对明之前的别集，则罕见此类论断。这至少从一个侧面体现了明清诗文应酬之风远过前代。至于应酬文体的种类，除了传统的诗、词、赠序、题跋之外，还有两大文类值得特别关注。一是传体文，以传记为主，也包括以写人纪事为主的行状、墓志等。此类文体源于史传，本为史官职掌，但私人所作的别传、家传等，也时有所见。清人章宗源撰《〈隋书·经籍志〉考证》，辑得汉魏六朝私传一百八十四种，今人逯耀东在此基础上增补为二百一十一种<sup>④</sup>。唐宋时期，随着官修史书制度的发展和完善，私人作传受到压制，作品反而比先唐时期少。虽然韩、柳、欧、苏等都创作了少量以“传”命名的篇章，如韩愈《毛颖传》、柳宗元《螾蟷传》、欧阳修《六一居士传》、苏轼《方山子传》等，却旨在感慨寄托，并非传记正体，更无交际应酬功能。应酬性私传的大量产生，始于明中叶，至清代方兴未艾。明中叶以后，随着科举教育和商品经济的发展，滋生了数量庞大的士绅和富民阶层。其事迹大多难入国史，而子孙后裔又迫切希望先人事迹传于后世，遂厚资请托名公才人撰写传记、行状、墓志等。钱谦益称：“志墓之文，本朝弘、正后，靡滥极矣。”<sup>⑤</sup>指斥明中叶之后，墓志文泛滥成灾，甚至“屠沽细人，有一碗饭吃，其死后则必有一篇墓志”<sup>⑥</sup>。唐宋时期的墓志文体虽已颇为兴盛，但主要用于社会地位较高者，其民众基础和普及面远不能与明清时期相比。明清传体写作中，“乞予作传”<sup>⑦</sup>“乞为行状”<sup>⑧</sup>“请为墓志”<sup>⑨</sup>之类的表述比比皆是。而传主身份，上自名公巨卿，下至市井小民，遍布各个社会阶层。传体文遂蔚为明清应酬文之大宗。翻阅明清别集，仅计以“传”名篇的作品，王世贞有一百一十篇，李维桢有一百八十篇，黄宗羲有一百六十九篇，王士禛有一百五十二篇，全祖望有二百一十二篇，钱谦益则多达三百余篇。这些作品绝大多数是受人请托而作，应酬色彩极为显著。章学诚称：“盖史学散而书不专家；文人别集之中，应酬存录之作，亦往往有记传诸体，可裨史事者。”<sup>⑩</sup>明确指出文集中记传诸体的应酬功能。

明清应酬文体中，另一值得特别关注的现象是寿序勃兴。所谓寿序，实为赠序的一种，只是专用于祝寿场合，故《古文辞类纂》将其归入赠序类。明初杨荣已有《庆龚则荣寿七十序》，至成化、弘治年间，作者渐多，但尚未引人瞩目。从嘉靖年间开始，随着祝寿之风盛行，寿序数量陡然上升，并

① 永瑢等《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七六，中华书局1965年版，下册，第1571页。

②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七七，下册，第1585页。

③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八一，下册，第1633页。

④ 参见逯耀东《魏晋别传的时代性格》，《魏晋史学的思想与社会基础》，中华书局2006年版，第71—97页。

⑤ 钱谦益《新刊震川先生文集序》，归有光著，周本淳校点《震川先生集》，上海古籍出版社2007年版，上册，第10页。

⑥ 唐顺之著，马美信、黄毅点校《唐顺之集》卷六《答王遵岩》，浙江古籍出版社2014年版，上册，第276页。

⑦ 吴国伦《甌甌洞稿·续稿·文部》卷一〇《张母龙孺人传》，《四库全书存目丛书》，齐鲁书社1997年版，集部第123册，第659页。

⑧ 沈起元《敬亭文稿》卷三《故工部虞衡清吏司郎中王君行状》，《清代诗文集汇编》，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第257册，第141页。

⑨ 王昶《春融堂集》卷五四《四川盐茶道王君墓志铭》，《清代诗文集汇编》，第358册，第538页。

⑩ 章学诚著，叶瑛校注《文史通义校注》卷六，中华书局1985年版，下册，第697页。

涌现出归有光、王世贞、陈继儒等寿序大家，而归氏之文尤其被奉为典范。罗洪先《谢却渊友祝年》称：“今世风俗，凡男妇稍有可资，逢四、五十谓之‘满十’，则多援显贵礼际以侈大之。为之交游、亲友者，亦皆曰：‘某将满十，不可无仪也。’则又醵金以为之寿，至乞言于名家。与名家之以言相假者，又必过为文饰以传之，而其名益张。凡此皆数十年以来所甚重，数十年以前无有是也。”<sup>①</sup> 归有光称：“余居乡，见吾郡风俗，大率于五礼多阔略；而于寿诞独重其礼，而又多谒请文辞以夸大之。以为吴俗侈靡特如此；而至京师，则尤有甚焉。而余同年进士，天下之士皆会于此，至其俗皆然。”<sup>②</sup> 罗洪先为嘉靖四十四年（1565）状元，与归有光同时。从两家描述可知，嘉靖以来，世重寿礼，无论江南还是北地，谒请文辞以贺寿诞渐成风俗。寿主将寿序张于壁间或现场朗诵，既可佐酒侑觞，又可扬名于世。寿序写作因此风靡天下，虽经明清易代而未见衰微。钱谦益《华母龚夫人八十寿序》云：“古无生辰为寿之文，而近世滋甚。凡寿考燕喜之家，亲知故旧，相与考德颂美，列名征词，无虑数十人。诗文之传遽而至者，无虑数百篇。”<sup>③</sup> 华母寿辰，在壬寅正月。由于此寿序收于《牧斋有学集》，乃入清后所撰，知此“壬寅”在易代之后，即康熙元年（1662）。文中所谓“近世滋甚”，显然指明末清初。一场寿礼竟征得数百篇贺寿诗文，其风与明代相较，确实是变本加厉，以致黄宗羲有“今之号为古文者，未有多于序者也；序之多，亦未有多于寿序者也”<sup>④</sup> 之叹。其后桐城派崛起，主盟文坛近二百年。桐城大老方苞、刘大櫆、姚鼐及后期的曾国藩等，一方面非议寿序，一方面又大量撰写寿序，体现了这种文体顽强的生命力。

从交际功能来看，几乎古代一切文体都具有应酬属性。因此，上文所述，并未穷尽古代一切应酬文体，只是粗略勾勒历代最常见或最有时代特色的应酬文体，旨在说明：中国文学从产生之初就与交际应酬结下不解之缘；在此后数千年的发展、嬗变过程中，也一直未能摆脱应酬功能。文体与应酬，如血肉相连，不可分割，这是中国文学的基本特色。

## 二 对诗文应酬习气的批判

文体与交际应酬的天然血缘关系，使古代文学批评在很长一段时间内，充分肯定文学的社会性和应酬功能，并不认为文学性和应酬性具有不可调和的矛盾。虽然蔡邕坦陈“吾为碑铭多矣，皆有惭德，唯郭有道无愧色耳”<sup>⑤</sup>，刘叉讥其友韩愈谀墓得金，张戒批评苏黄唱和为文造情，但这些只是对写作态度、效果的局部反思和批评，并非否定文体应酬功能，更未形成声势浩大的批评风气。而到明清时期，随着应酬诗文泛滥，兴起了对应酬文体广泛、持久、尖锐的批判甚至彻底否定。这是明清文学批评的重要特色。

明清文论家多指斥应酬为诗文败坏的根源。明人沈长卿讥切世弊，有“是非乱于成败，诗文坏于应酬，法度弛于调停，流品混于情面”<sup>⑥</sup> 之说，其论诗文之坏，唯归咎于应酬。清人张谦宜痛诋钱谦益古文“其俗在骨”，“诗文序及赠送贺寿之词，皆油滑腐烂，无一近古者”，感慨道：“甚矣！应酬笔墨，坏文章之品，戒之哉。”<sup>⑦</sup> 吴乔甚至倡言“诗坏于明，明诗又坏于应酬”，“明人之诗，乃时文之尸

① 罗洪先《念庵文集》卷四，《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台北“商务印书馆”1986年版，第1275册，第119页。

② 《震川先生集》卷一二《李氏荣寿诗序》，上册，第306页。

③ 钱谦益著，钱曾笺注，钱仲联标校《牧斋有学集》卷二五，上海古籍出版社1996年版，中册，第986—987页。

④ 黄宗羲《施恭人六十寿序》，黄宗羲著，陈乃乾编《黄梨洲文集》，中华书局2009年版，第508页。

⑤ 范曄撰，李贤等注《后汉书》卷六八《郭符许列传》，中华书局1965年版，第8册，第2227页。

⑥ 沈长卿《沈氏日旦》卷九，《续修四库全书》，上海古籍出版社2002年版，第1131册，第524页。

⑦ 张谦宜《緹斋论文》卷五，王水照编《历代文话》，复旦大学出版社2007年版，第4册，第3934—3935页。

居余气，专为应酬而学诗”<sup>①</sup>，是诗道败坏的罪魁祸首。一旦牵涉应酬，即使名家巨擘亦多劣作。如邵长蘅认为，明代工文章者不下数十人，但大多根底浅薄，“求其贯穿四库之书，而粹然一本于六经，不得不推潜溪”，俨然有推举宋濂为明文第一之意。尽管如此，宋氏之文“牵率于应酬，病冗病俗，往往而有”<sup>②</sup>，艺术成就受到损害，殊为可惜。潘德舆《养一斋诗话》卷一云：“杜诗亦多应酬之作，如《赠翰林张学士》、《故武卫将军挽词》、《奉赠集贤院崔于二学士》等诗是也。既无精义，而健羨荣华，悲嗟穷老，篇篇一律……学者一概奉为准绳，则识卑而气短，不足成章矣。”（《清诗话续编》，第4册，第2018页）老杜集诗学之大成，固多名篇佳作，然而其干谒应酬之作气格卑下、千篇一律，实乃下乘末脚，不可效法。

那么，应酬之习是如何蠹毁诗文的？首先是无病呻吟、虚美夸饰，严重违背了为情造文、修辞立诚等基本的创作原则。都穆《南濠诗话》云：“东坡云：‘诗须有为而作。’山谷云：‘诗文惟不造空强作，待境而生，便自工耳。’予谓今人之诗，惟务应酬，真无为而强作者，无怪其语之不工。”<sup>③</sup>郑之玄《郭闇生诗序》云：“诗者，性情之文也。性之所至，情之所至，一往而深，而韵生焉，不可以强索也。”“本非其志，而强为之韵，其塞白应付之语，自己犹为呕哕，况能使人兴乎？”<sup>④</sup>从创作发生原理来看，无论诗文，都当有感而发、情深意切，方能感人。而应酬之作多循人所请，或为满足特定的社交要求而作，并无不可遏制的创作冲动，也无深厚情感灌注其中，勉强操觚，敷衍拼凑，无病呻吟，常令作者自感呕哕，更遑论能写出富有表现力和创造力的作品。从交际效果来看，应酬诗文以协调人际关系、满足身份认同为目标，必然以称美应酬对象为基调。若其人事迹、才学、德行等皆无足称，则赞美必流于空洞、夸饰甚至谄媚。归庄《谢寿诗说》云：

余近为人作一寿诗序，极言其不当求，既求亦不当应。盖今日之所谓寿诗者滥甚矣！凡富厚之家，苟男子不为盗，妇人不至淫，子孙不至不识一丁字者，至六七十岁，必有一征诗之启，遍求于远近从不识面闻名之人。启中往往诬称妄誉，不盗者即李、杜齐名，不淫者即锺、郝比德；略能执纸笔效乡里小儿语者，即屈、宋方驾也。（归庄《归庄集》卷一〇《谢寿诗说》，中华书局1962年版，下册，第493页）

在明清时期的应酬诗文中，此类“诬称妄誉”比比皆是，庸陋鄙俗，令人难以卒卷。陈维崧斥责寿序“语夫世德，人人皆七叶双貂；述彼家风，户户悉一门千石”<sup>⑤</sup>，与归庄所论略同。对普通人来说，这可能只体现了世风之轻佻、文风之浮夸，还不算严重问题；但如果应酬对象是大奸大恶之徒，则此类颂美混淆黑白、颠倒是非，干系世道人心甚巨，必须痛加诛伐。如徐渭代胡宗宪作寿序呈严嵩，满纸谀词，其中有一段曰：“凡人有疾痛痒疴，必求免于天地父母，然天地能覆载之，而不能起于颠挤，父母欲保全之，而未必如斯委曲。伏惟兼德，无可并名，名且不能，报何为计。”<sup>⑥</sup>赞美严嵩兼具天地、父母之德，无以名之，更无以报之。谄媚如斯，真是骇人听闻，以致方濬师痛斥徐渭“廉耻丧尽”，其文亦“足为文人无行者戒”<sup>⑦</sup>。

其次是辗转钞贩、袭用套式，扼杀了文学表现力和创造力。由于应酬文体多为满足一时交际之需，

① 吴乔《围炉诗话》卷四，郭绍虞编选，富寿荪校点《清诗话续编》，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第1册，第594页。

② 邵长蘅《邵子湘全集·青门簏稿》卷一一《书宋学士集后》，《清代诗文集汇编》，第145册，第263页。

③ 丁福保辑《历代诗话续编》，中华书局2006年版，下册，第1351页。

④ 黄宗羲编《明文海》卷二七三，中华书局1987年版，第3册，第2846页。

⑤ 陈维崧著，陈振鹏标点，李学颖校补《陈维崧集·陈迦陵俚体文集》卷八《寿阎再彭先生六十一序》，上海古籍出版社2010年版，上册，第412页。

⑥ 徐渭《徐渭集·徐文长三集》卷一五《代贺严公生日启》，中华书局1983年版，第2册，第445页。

⑦ 方濬师撰，盛冬铃点校《蕉轩随录续录》卷七“徐渭寿严嵩生日启”条，中华书局1995年版，第269页。

并无名山事业的期待，故而作者多敷衍塞责，鲜有精心结撰者。尤其对一些声誉隆盛的文坛宗伯或公卿才士而言，求文者络绎不绝，文债山积，疲于奔命，不得不请幕僚、门生代笔，或备套式以应索求。归庄描述钱谦益应人之请作寿诗的情形曰：

诗家不能辞，则作活套语应之。为甲作者，改一言半句，即移于乙、于丙。此犹出己之诗。钱宗伯为余言：苦应酬不能给，尝置胡元瑞集于案头，择其稍近似者移用之，以其活套者多耳。盖所寿之人，既无可称，而求者又多，索之又迫，势不容不出于苟且，岂惟宗伯，今之诗人亦多用此法。（《归庄集》卷一〇《谢寿诗说》，下册，第493页）

所谓“活套”，约在南宋就已出现，指与文体交际功能相关的常用语汇和结构程式。但此类套式当时主要用于底层写作，精英文人尚不屑为之。到了明代，随着应酬之风日趋炽盛，求文者众，追索又急，即使胡应麟这样的著名文士，也多备活套，遇有索求，稍易一二字即可成篇，省时省力。流风所及，甚至连文坛地位远高于胡应麟的钱谦益，也以此类活套为应急秘笈。至于其他普通文士，以套式写作应酬诗文，就更是司空见惯。明清之际充斥市面的《往来翰墨全书》《万用正宗不求人》《万宝全书》等通俗类书，都大量收录各种文体套式，正体现了巨大的市场需求。而根据套式批量生产的作品，必然满纸空话、套话，无法呈现应酬对象的独特面貌。顾大韶批评此类作品：“千里赠言，一面未卜，虽赞叹之语满堂，祝颂之章充栋，举其事而质之主人，主人不受；掩其姓名以示邻里，邻里亦不知为何许人也。”<sup>①</sup>在应酬风气下，寿序只是一种仪式符号，堆积颂美、祝福之语即可，其文是否切合寿主生平行事，是否有辨识度，都无关紧要。周亮工《寿汪生伯六十序》载，某寿主乞得某名公所作寿序，“仆从以下欣然有得色，其稍稍知文字者，从旁睨之，曰：‘是文吾尝见之，吾尝数见之，易姓字耳、时日耳。’或曰文甚典，是非旦夕成者，从旁窃录之去，曰留之寿他君。此固不独韦布家，缙绅家更甚”<sup>②</sup>。名公作应酬文，只是将辗转钞贩之作改填姓名、时日而已。旁观者不以为怪，反赞赏其文，偷偷抄录，以备他日他人贺寿之用。此种抄袭之风，不仅浸染于布衣寒士，缙绅之家更为严重。可见，应酬文之庸滥陈腐，士风之无耻堕落，已病入膏肓，无可救药。

有鉴于此，明清文论家对应酬文体发起猛烈抨击乃至彻底否定。邓元锡《皇明书列传》载翰林编修王思“不为应酬文字，曰：美其辞以悦人，吾才所不能；以美辞而眩是非，吾心所不敢”<sup>③</sup>。袁中道《答王天根》：“弟两年来，以苦思得血疾，誓不作应酬文。今集中俱游记耳，更无一首应酬文也。”<sup>④</sup>冯从吾《答吴继疏中丞》：“弟素不娴古文辞，而又以贱恙，诸凡应酬文字，概从谢绝。”<sup>⑤</sup>这种严厉拒绝应酬文的态度，在明代之前较为罕见，在明清时期则比比皆是，汇聚成强大的批评声浪。顾炎武《与友人辞祝书》、黄宗羲《辞祝年书》、吕留良《戊午一日示诸子》等，均明确拒绝亲友、门生为自己写寿序，更反对请托他人写作此类文章。长期沦落幕僚的蒲松龄，则特撰《戒应酬文》，描绘落魄文士“坐枯寂，耐寒威，凭冰案，握毛锥”，“吟似寒蝉，缩如冻龟，典春衣而购笔札，曾不足供数日之挥”的困窘生活，抒发“无端而代人歌哭，胡然而自为笑啼”，“利既不属，名亦罔归，连连作苦声于终夜，诚可笑而可嗤”的精神折磨，并发誓“其从此而永戒，勿复蹈乎前非”<sup>⑥</sup>。虽多愤世之语，然其所刻画的生活困境和痛苦心态，对明清众多底层文士而言，具有普遍性。其本质是从物质和精神层面怀疑应酬文的价值。方苞对桐城派推崇备至的归有光颇多微辞，认为其文十有六七是乡曲应酬之作，袭常缀琐，虽欲超拔流俗而无由，影响了其文章的格局与成就。毛奇龄考察历代文集，发觉“唐后作

① 顾大韶《赠李颀所序》，《明文海》卷二八四，第3册，第2952页。

② 周亮工《赖古堂集》卷一六，《清代诗文集汇编》，第39册，第164页。

③ 周骏富辑《明代传记丛刊》，明文书局1991年版，第73册，第735页。

④ 袁中道著，钱伯城点校《珂雪斋集》卷二五，上海古籍出版社1989年版，下册，第1061页。

⑤ 冯从吾《少墟集》卷一五，《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1293册，第271页。

⑥ 蒲松龄著，路大荒整理《蒲松龄集·聊斋文集》卷一〇，上海古籍出版社1986年版，上册，第300—301页。

序者无所不序”，如书序、诗文序、赠序、字序等，唯寿序起于近世，“则其非古法，端可验也”，断定寿序乃“明代恶习，亟宜屏绝”<sup>①</sup>。曾国藩批评韩愈昌大其体的赠序以及由此孳生的贺序、字序、上梁序、寿序等，尤其是归有光大煽其风的寿序，空洞无聊，俗不可耐，“意宇宙间乃不应有此一种文体”<sup>②</sup>，彻底否定了此类文体的意义和价值。

其实，就古代文学生态而言，不管是底层文人还是精英文士，都难免人情交往，因此难以彻底拒绝应酬文体。如顾炎武、黄宗羲、钱谦益、吕留良、方苞，直至诋斥应酬文不遗余力的曾国藩等，皆未免俗。对此类不愿作而不得不作的文章，许多作者随写随弃，略不经意；编纂文集时更是严加删汰，不入本集。如明吴沉《灏川集自序》：“癸丑之夏，予忧思无聊，因取平日应酬之作观之，不觉发笑。数十年间，疲精神于无用之地，何益也哉。遂悉焚去之。”<sup>③</sup>将应酬文悉数焚毁，不留余地。郑燮自编诗集，题其后曰：“板桥诗刻止于此矣。死后如有讫（托）名翻板，将平日无聊应酬之作改窜阑入，吾必为厉鬼，以击其脑。”偏激得近乎诅咒，法式善却称“虽系狂言，然亦矜慎之至矣”<sup>④</sup>，对其洁身自好深表赞赏。姚鼐自定其文集，去取极严，凡应酬之作概不入集，故集中未收应酬尺牍。今传《惜抱轩尺牍》八卷，乃其门人陈用光搜辑编纂而成。陈廷焯强调：“肆志于古者，将平昔应酬无聊之作，一概删弃，不可存丝毫姑息之意。”<sup>⑤</sup>皆可见一时风气。大约文坛地位越高，越重视身后名声的士人，编纂文集时对应酬文体越是警惕，唯恐腆然入集，自污其名。故四库馆臣对滥收应酬之作的文集颇多指摘，如批评余继登《淡然轩集》“诗文则应酬之作，未免失于刊削”<sup>⑥</sup>，徐阶《少湖文集》“大都应酬之文十居六七，皆不足以传”<sup>⑦</sup>，李维桢《大泌山房集》“文多率意应酬，品格不能高也”<sup>⑧</sup>，不一而足。可以看出，明清时期对应酬文体的批判，不仅指向同代文人的日常写作行为，还指向文集中存录的相关作品。诗文是否出于应酬，成为判断文品高下和文章优劣的重要标准。一旦被贴上“应酬”标签，相关文集就往往退入存目，不得列于《四库全书》正编。由于四库馆臣的特殊地位，这种价值评判代表着清代前中期的官方和主流文学观念，具有广泛而深远的社会影响。

### 三 儒学纲常与“文体不废应酬”

不同于道家的超然物外、遗世独立和法家的斥文学而任法术，儒家重视人际交往，重视文学艺术在沟通思想、交流情感、协调社会关系中的作用。“人有父子兄弟之亲，出有君臣上下之谊，会聚相遇，则有耆老长幼之施；粲然有文以相接，欢然有恩以相爱”<sup>⑨</sup>，是汉儒关于人伦秩序的经典构想。因此，传统文论历来都提倡文体的实用性和交际应酬功能。那么，明清论家为何如此尖锐地批判、否定应酬文体呢？这与明清时期大众化写作的兴起息息相关。随着商品经济、科举制度和印刷业的蓬勃发展，明清时期下层民众接受教育、从事文学生产和消费的队伍不断壮大，基于地缘、血缘、学缘关系而展开的地方基层文学活动日益频繁，基层作家波属云委，不仅数量上远超精英文士，社会影响力也不断增强，很大程度上改变了宫廷、翰苑、藩府等上层文士主宰文坛的传统格局，诚如罗时进所论：

① 毛奇龄《西河文集·古今无庆生日文》，《清代诗文集汇编》，第88册，第342页。

② 曾国藩《曾文正公书札》卷五《复吴南屏》，《清代诗文集汇编》，第643册，第107页。

③ 吴沉《灏川集》卷首，沈乃文主编《明别集丛刊》第一辑，黄山书社2013年版，第13册，第171页。

④ 法式善著，张寅彭、强迪艺编校《梧门诗话合校》卷一一，凤凰出版社2005年版，第334页。

⑤ 陈廷焯著，杜维沫校点《白雨斋词话》卷八，人民文学出版社1959年版，第203页。

⑥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七二，下册，第1513页。

⑦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七七，下册，第1580页。

⑧ 《四库全书总目》卷一七九，下册，第1610页。

⑨ 班固《汉书》卷五六《董仲舒传》，中华书局1962年版，第8册，第2516页。

“总的来看，明清两代文学创作重心在地方，在基层，即使乡间偏隅、海滨湖畔亦往往有文人集聚，既往的精英化创作，此际已经转变为大众化写作。”<sup>①</sup> 这些数量庞大的基层作家，多为落魄失意的衙门胥吏、教谕塾师、禀膳生员、山人清客乃至巫医百工。由于长期生活在基层或乡土社会，限制了文学格局和视野，师友唱和、邻里应酬成为其创作最主要的题材。方苞批评归有光集十有六七是乡曲应酬之作，此风在基层写作中其实更为普遍和严重。这是明清应酬诗文铺天盖地、泛滥成灾的重要原因。而基层文人的文学修养和传世意识，总体上不如精英文士，他们在应酬写作中更容易困于人际交往甚至润笔所需，更容易批量生产那些敷衍拼凑、陈腐空虚、虚美谄谀的套式化作品，使文风遭受前所未有的破坏。文论家批判、否定应酬文体，既出于精英文士力挽狂澜、拯救文弊的自觉追求，也是对基层应酬写作无限扩张的文学发展态势的本能反应。

然而，对应酬文体的激烈讨伐和彻底否定，既背离了“诗可以群”“君子以文会友”等诗教传统，更对基于儒家宗亲伦理而形成的社会秩序产生无形冲击。因此，不少论家以儒学传统为理论武器，驳斥相关的讨伐批判，维护应酬文体的地位。徐阶《王文成公全书序》曰：

道无隐显，无小大。隐也者，其精微之蕴于心者也，体也；显也者，其光华之著于外者也，用也；小也者，其用之散而为川流者也；大也者，其体之敛而为敦化者也。……古昔圣人具是道于心而以时出之，或为文章，或为勋业。至其所谓文者，或施之朝廷，或用之邦国，或形诸家庭，或见诸师弟子之问答，与其日用应酬之常，虽制以事殊，语因人异，然莫非道之用也。故在言道者必该体用之全，斯谓之善言；在学道者亦必得体制之全，斯谓之善学。（王守仁撰，吴光等编校《王阳明全集》卷四一，上海古籍出版社2015年版，下册，第1298页）

王学末流以体悟性理为修道正途，遗落世事，枯坐冥想，浮谈无根，斥功业为俗务，以艺文为害道，漠视“知行合一”的实践精神。徐阶少从王阳明弟子游，对王氏的思想、文章、功业有着深刻体认。在他看来，儒家之道体现了圣人的济世理想和对社会发展规律的认识，体虽精微，但并非抽象玄虚、深不可测，而是蕴藏于日常生活中，即所谓“日用应酬即文也”，“故博之以文，俾知日用应酬可见之行者，皆所学之事，而不必探索于高深”<sup>②</sup>。圣人之道必须付诸社会实践，在实践中验证、发展和完善，并通过文章、勋业呈现其光华。就文章而言，上自朝廷、邦国，下至家庭伦常、应酬日用，无非道之呈现。应酬之文，可维护人伦纲常，“彝伦之懿，粲然相接者，皆文也”，“所谓文者，即道也”<sup>③</sup>。兹事体大，岂可废弃？洪云蒸少读韩愈干谒之文，每薄其品行。入仕之后，因持性耿直，屡遭摧抑，后得相国叶向高点拨，始悟昨日之非和孔孟思想之真谛，“凡一切应酬言语文字，一秉于孔孟之权与时，而不以私意参乎其间”，此“即圣贤济世之道”<sup>④</sup>。儒学虽然强调道德原则，但并不褊狭、迂腐，如孔子诺阳货，孟子侣王骥，皆有不得已之苦心。只要秉持圣人的权变原则，志在经纶世务，而不掺杂私欲，则干谒应酬亦无可厚非，应酬文体自然也不可废弃。陈子龙从五经的性质出发，对此有更为透辟的阐述。在他看来，五经作为儒学经典，“虽理致宏深，要亦应世之作也”。其中包含着序、铭、诔、书、赞、传等诸多文体，“大半遇人事而作”，可维系社会秩序和人伦纲常。后世文集多人事应酬之文，“按以经义，未为离畔”<sup>⑤</sup>，岂可一概摒弃？明清寿序饱受诟病而其风日盛，正因这种文体凝聚

① 罗时进《基层写作：明清地域性文学社团考察》，《文学社会学——明清诗文研究的问题与视角》，中华书局2017年版，第86页。

② 胡直《困学记》，转引自黄宗羲《黄宗羲全集·明儒学案》卷二二，浙江古籍出版社1985年版，第7册，第609页。

③ 袁甫《经筵讲义》，转引自《黄宗羲全集·宋元学案》卷七五，第5册，第1020页。

④ 洪云蒸《运甓斋启稿自序》，邓显鹤编纂，欧阳楠校点《沅湘耆旧集》卷二二，岳麓书社2007年版，第2册，第453页。

⑤ 陈子龙撰，孙启治校点《安雅堂稿》卷二《倪鸿宝先生应本序》，辽宁教育出版社2003年版，第20页。

着儒学传统重视个体与群体的和谐关系以及重视家族血缘和宗亲伦理这样“一种极为强固的文化结构和心理力量”<sup>①</sup>。归有光《书冢庐巢燕卷后》曰：“天下之礼，始于人情；人情之所至，皆可以为礼。”“天下之事苟至于过，皆不可以为礼。而独于爱亲之心，则不可以纪极。故圣人以其过者为礼，盖所以用其情也。”<sup>②</sup>在他看来，圣人缘情以制礼，礼讲究度，过度则非礼。唯爱亲之心并无极限，虽过度而不逾礼，以其情深也。为长者作寿序，即使礼过于奢，文多溢美，但只要情深，仍值得鼓励。因为这种基于血缘关系的亲情，是构建古代社会秩序最牢固的基石。朱恭之迁官南都，便道省亲，适值其母七十寿诞，便乞序于归有光。归氏羡慕其既能尽忠，又能尽孝，感慨道：“使天下之士，仕于内外皆如恭之，是所谓各适其性，而无复《行苇》、《裳裳者华》之思矣。以孝为忠，孰能御之哉？孰能御之哉？”<sup>③</sup>爱亲敬老是寿序的基本主题，是子弟仁孝、家族和睦的体现，而仁孝是忠于职事、忠于君上的基础。可见，寿序具有弘扬忠孝之道、维护统治秩序的强大政治力量，岂可弃置？

正因应酬文体符合儒家诗教和纲常伦理，章学诚对于明清时期否定应酬之论深感不满，认为应酬文体未必卑下，赠答、寿序、颂祷、墓志、哀诔等应酬文体，源于儒家礼制，具有维护等级秩序与社会和谐的重要意义，因此再三呼吁“涉世不得废应酬故事”<sup>④</sup>“文体不废应酬”<sup>⑤</sup>。姚鼐主张：“论文之高卑以才也，而不以其体。昔东汉人始作碑志之文，唐人始为赠送之序。其为体皆卑俗也，而韩退之为之，遂卓然为古文之盛。”<sup>⑥</sup>强调文品高下取决于作者才性，与文体自身并无必然联系。袁枚《随园诗话》亦有类似观点：

予在转运卢雅雨席上，见有上诗者，卢不喜，余为解曰：“此应酬诗，故不能佳。”卢曰：“君误矣！古大家韩、杜、欧、苏集中，强半应酬诗也。谁谓应酬诗不能工耶？”予深然其说。后见粤西学使许竹人先生自序其《越吟》云：“诗家以不登应酬作为高。余曰：不然。《三百篇》行役之外，赠答半焉。逮自河梁泊李、杜、王、孟，无集无之。已实不工，体于何有？万里之外，交生情，情生文；存其文，思其事，见其人，又可弃乎？今而可弃，昔可无赠；毋宁以不工规我。”（袁枚著，顾学颉校点《随园诗话》卷三，人民文学出版社1982年版，上册，第77—78页）

明清时期盛行应酬败坏诗文之品的论调。袁枚初持此论，后受卢见曾影响，改变了观念，转而赞赏许竹人《越吟序》的论断。许氏认为，文学史上的应酬佳作层出不穷，从《诗经》至苏李赠答、《古诗十九首》，直至唐代李、杜、王、孟，因交往而生情，情动于中而发之吟咏、唱和应酬，符合文学创作的规律。文之佳恶，取决于情感之深浅与艺术修养之高下，与是否应酬无关。这是从文学发展的历史事实出发，对否定应酬文体者的当头棒喝，可谓痛快淋漓。不过，朱庭珍并不赞成袁枚之论，认为“此借以文己过，强词夺理之言也”。《筱园诗话》曰：

夫朋友列五伦之一，“同心之言，其臭如兰”，《周易》亦有取焉。勿论赠答唱和之作，但有深意，有至情，即是真诗，自应存以传世，不得谓之应酬。即投赠名公巨卿，或感其知，或颂其德，或纪其功，或述其义，但使言由衷发，无溢美逾分之词，则我系称情而施，彼亦实足当之，有情有文，仍是真诗。即其人无功德可传，而实能略分忘位，爱士怜才，于我果有深交厚谊，则知己之感，自有不容已于言者。意既真挚，情自缠绵，本非违心之词，亦是真诗，均不得以应酬论。（朱庭珍《筱园诗话》卷四，《清诗话续编》，第4册，第2405—2406页）

① 李泽厚《中国古代思想史论》，《李泽厚十年集（1979—1989）》，安徽文艺出版社1994年版，第3卷，第297页。

② 《震川先生集》卷五，上册，第118页。

③ 《震川先生集》卷一四《朱母孙太孺人寿序》，上册，第348页。

④ 《文史通义校注》卷四，上册，第452页。

⑤ 章学诚《答朱少白书》，《章学诚遗书》，文物出版社1985年版，第609页。

⑥ 姚鼐《陶山四书义序》，姚鼐著，刘季高标校《惜抱轩诗文集·文集后集》卷一，上海古籍出版社1992年版，第270页。

明清文学批评中，“应酬”几乎成为恶评。在朱庭珍看来，不管投赠权贵，还是友朋唱和，只要作者言出于衷，无溢美之词，受赠者有功可纪，有德可称，即是真诗，而非应酬；即使对方无功德可述，然彼此交谊深厚，情感真挚，投赠唱和，一本于自然，而无违心之言，这也是真诗，不得斥为应酬。那么，究竟什么样的诗才是应酬呢？《筱园诗话》曰：“所谓应酬者，或上高位，或投泛交，既无功德可颂，又无交情可言，徒以慕势希荣，逐利求知，屈意颂扬，违心谄媚，有文无情，多词少意，心浮而伪，志躁以卑。以及祝寿贺喜，述德感恩，谢馈赠，叙寒暄，征逐酒食，流连宴游，题图赞像，和韵叠章。诸如此类，岂非词坛干进之媒，雅道趋炎之径！”以追名逐利、趋炎附势为目的，以屈意颂扬、违心谄媚为手段，浮泛投赠，无病呻吟，既违背“修辞立其诚”的诗教传统，又违背文学创作规律，这才是应酬诗文。在朱庭珍看来，袁枚一生最擅以诗文献媚渔利，“乃故作昧心之语，以饰己过，亦可丑也”<sup>①</sup>，故而对其痛加鞭挞。从表面看，对应酬文体的不同界定，引起了袁、朱之间的严重分歧。袁枚重写作场景，朱庭珍重写作动机和态度。从深层看，两家的内在逻辑其实一致，即只要作品优秀，就不算应酬之作。应酬题材、应酬功能与文体弊端并无必然联系，文学史上出于应酬语境的经典作品比比皆是。人品、心术、创作动机、文学修养决定了文品高下和作品优劣，因此不可一概否定正常人际交往中自然形成的应酬文体。此正与姚鼐之论声气相通，在历史和逻辑上都具有无可辩驳的力量。姜宸英《陈集生诗序》也认为：

文章之道，古人虽谓有得于山川之助者，而朋友往来，意气之所感激，其入人也更深。予所见于《三百篇》者如“风雨凄凄，鸡鸣不已”“中心好之，盍饮食之”之类，其言皆至深婉，足以发人之性情而动作者之思。……本之于意气之盛而发之为和平之音，殆近于孔子之所谓“可以群”者。（姜宸英《姜先生全集·湛园未定稿》卷五，《清代诗文集汇编》，第107册，第101—102页）

孔子“诗可以群”的观点，主要强调《诗》在人际交往和群体谐和中的作用。姜宸英从文学创作的角度发展了此说的内涵，认为亲友交往的现场气氛和心理感受，可以触发心灵震颤、情感共鸣和审美愉悦，从而创作出感人至深的作品。交际应酬，未必会败坏诗文，反而可能推动文学发展。正因如此，明清否定应酬文体的论家，从未正面质疑“诗可以群”“君子以文会友”等诗教理论。其锋芒所向，与其说是否定应酬文体，不如说是讨伐空洞敷衍、庸滥陈腐的应酬文风。而要想扭转这种文风，一概否定应酬文体是无济于事的，必须从砥砺作者人格、提升艺术修养着手，才能从根本上解决问题。

#### 四 应酬文体品位的提升

以上分析表明，在儒学纲常伦理中，人际交往必不可少，应酬文体不可废弃。而明清应酬写作中敷衍帮凑、虚美谄媚、庸滥陈腐等恶习又确实普遍存在。那么，如何化解这种尖锐矛盾，克服应酬之作的各种弊端，从而提升其文体品格，维护其文体地位呢？明清作家和批评家对此作了多方探索和努力。

儒家文艺观重视文品与人品的内在统一，“文品以人品为本”<sup>②</sup>“作文与作人非两途，文品卑而人品亦卑”<sup>③</sup>等论调，是古代文学批评的老生常谈。明清应酬文体庸滥陈腐、品格卑下，很大程度上是士风卑俗、人心不古造成的。因此，要想提高应酬文体品位，须先砥砺君子人格，使其恪守儒家纲常伦理和以道自任、重义轻利、立言为公等原则。张次仲论王阳明之学，“只于义利关头勘入精微，何事

<sup>①</sup> 《筱园诗话》卷四，《清诗话续编》，第4册，第2406页。

<sup>②</sup> 《梴斋论文》卷一，《历代文话》，第4册，第3872页。

<sup>③</sup> 贺贻孙《水田居文集》卷三《刘颀孙制义序》附刘锦评语，《清代诗文集汇编》，第21册，第497页。

当行，何事当止，绝无半点自私自利之心”，“此等工夫，不是闭门枯坐，闲说道理，要在日用应酬上得力，君臣父子兄弟朋友之间，往往来来，处置得宜，绝无怀利相接之意”<sup>①</sup>。只要摒除私欲，则一切交接应酬，皆能正道直行，不困于名缰利锁，撰写应酬文章，便无媚俗、违心之论，如此则文体自正，文品自高。正如张诒称赞陈献章时所说：“虽寻常应酬文字中，无非至道之所寓，至于一动一静，一语一默，亦无非至教，盖可触类而长焉。”<sup>②</sup>章学诚《答陈鉴亭》也指出：

足下自谓应酬人事中学为古文，恐无长进。此与史余村前此来书，自言欲学古文，苦无题目，同一意也。仆意则谓文以明道。君子患夫于道有所未见，苟果有见，于意之所谓诚然，则触处可以发挥。应酬人事，亦以吾道施之。昌黎诗文七百，其离应酬而自以本意著文者，不过二十之一。《孟子》七篇，凡答齐梁诸君，答弟子问，与时人相辨难者，皆应酬也。是何伤哉？世人以应酬求之，吾以吾道与之，岂必择题而后为文字乎？（《章学诚遗书》，第614页）

自唐宋古文运动以来，“文以载道”成为古文创作的基本纲领。随着古文地位不断提升，文论家对古文写作的要求也越来越苛刻。“应酬之下无古文”<sup>③</sup>“世俗应酬文字，拟人不以其伦，行必曾史，文必马班，诗必李杜，盖乞儿口语，岂可施之古文”<sup>④</sup>等观念，在明清文论中颇为盛行。章学诚认为，儒家之道胎息于人事应接中。作者的人品、学养、性情等，都会在周旋揖让、应答酬酢中自然呈现，譬如鸢飞鱼跃、孔颜乐处既是得道气象，也是圣贤性情之自在流淌。只要修道有得，秉持“世人以应酬求之，吾以吾道与之”的原则，不阿世、不媚俗，则应酬之文亦可为弘道之资。故而孟子、韩愈的著述中虽多应答酬酢，但后世奉为圭臬。归有光《送昆山县令朱侯序》恳请朱侯向朝廷陈述政令之弊和江南民生之苦，《送宋知县序》希望宋知县“宽不废法，威不病民，承弊坏之余，税办而民以和”<sup>⑤</sup>，《陆允清墓志铭》批判八股取士造成“剽剥窃攘，以坏烂熟软之词为工，而《六经》圣人之言，直土梗矣”<sup>⑥</sup>的流弊，皆关注现实，忠悃剴切，足以匡扶世道人心，绝无一般应酬文体的敷衍客套，文品自然超卓。

提高应酬文体的品位，除了砥砺人格，还要审慎选择写作对象。应酬文的交际功能，决定其内容表达必须符合社交礼节，“称美不称恶”是其基本原则。而要使“称美”不流于空洞、虚伪，必须深入了解并严格裁择写作对象，不可为平庸、顽劣、鄙俗乃至邪恶之人滥施笔墨，正如黄宗羲所说，“人非流俗之人，而后其文非流俗之文”<sup>⑦</sup>。在《作文三戒》中，黄氏具体阐释其观点曰：“铭必应法，寿必相亲。谏视可哀，序视可存。乞言征启，投递沿门。无与文字，买菜积薪。凡彼应酬，仆不敢闻。右戒应酬之文。”（《黄梨洲文集》，第483页）几种常见应酬文体的写作原则，正是慎择写作对象，不可有求必应。这与其后方苞“知体要者，尚能择其人之可而不妄为”<sup>⑧</sup>之论相通。比如寿序多致爱亲孝养之旨，若作者与寿主关系密切，或为至亲，或有深交，了解对方的经历、人品、性格等，则所述之事可信，所抒之情真挚。若仅是泛泛之交，甚至素不相识，则所作必然客套敷衍，故而黄宗羲提倡“寿必相亲”。又如书序，其基本功能是“序作者之意”<sup>⑨</sup>，即阐发著述宗旨，且当有所发明。一般说

① 张次仲《周易玩辞困学记》卷一四，《景印文渊阁四库全书》，第36册，第820页。

② 张诒《白沙遗言纂要序》，《明文海》卷二一二，第2册，第2121页。

③ 吴肃公《街南文集》卷一三《孙太君七十寿序》附刘缙生评语，《清代诗文集汇编》，第101册，第13页。

④ 李绂《古文辞禁》，《历代文话》，第4册，第4009页。

⑤ 《震川先生集》卷九《送宋知县序》，上册，第196页。

⑥ 《震川先生集》卷一九，上册，第473页。

⑦ 黄宗羲《钱杞轩先生七十寿序》，《黄梨洲文集》，第490页。

⑧ 方苞著，刘季高校点《方苞集》卷七《张母吴孺人七十寿序》，上海古籍出版社1983年版，上册，第206页。

⑨ 吴纳著，于北山校点《文章辨体序说》（与徐师曾著，罗根泽校点《文体明辨序说》合刊），人民文学出版社1962年版，第42页。

来，一书一序即可。而在明清时期，一书之成，往往缀以多篇序跋。如朱豹《朱福州集》有陆师道、徐献忠、张世美等人所作的七篇序跋；陆深《陆文裕公文集》有曹一士、陆起龙、徐阶等人所作的九篇序跋；王守仁《王阳明全集》竟有杨守益、胡宗宪、鍾惺、赵贞吉等人所作的三十多篇序跋。这些序跋或出于亲友、门生、后裔之手，旨在使书籍作者扬名立万；或由书商乞请当世名流而作，旨在扩大市场、牟取利润。两者皆已悖离“序作者之意”的初衷，应酬动机明显，大多难以传世。黄宗羲强调“序视可存”，既指所序之书当有传世价值，也指作序者能有所发明、启迪后人。如果不加裁择，有求必应，就只能叠床架屋、灾梨祸枣，因此顾炎武有“书不当两序”“两序，非体也；不当其人，非职也”“人之患在好为人序”<sup>①</sup>等告诫。叶燮《原诗》也说：

应酬诗有时亦不得不作。虽是客料生活，然须见是我去应酬他，不是人人可去去应酬他者。如此，便于客中见主，不失自家体段，自然有性有情，非幕下客及捉刀人所得代为也。每见时人，一部集中，应酬居什九有余，他作居什一不足。以题张集，以诗张题，而我丧我久矣。不知是其人之诗乎？抑他人之诗乎？若怨噎而废食，尽去应酬诗不作，而卒不可去也。须知题是应酬，诗自我作，思过半矣。（叶燮著，霍松林校注《原诗·外篇下》[与薛雪著，杜维沫校注《一瓢诗话》]；沈德潜著，霍松林校注《说诗晬语》合刊]，人民文学出版社1979年版，第69页）

应酬文多因社交之需而作，缺乏发自内心的创作冲动。因此，就主客双方关系而言，作者处于被动的宾从地位，难以恣意挥洒。尽管如此，作者也不可任人支配，完全丧失创作自由。而获得自由的关键，还是审慎选择应酬对象，确定无论从身份、地位还是交情来看，自己都是最佳人选，他人无可替代。这样便可客中见主，充分发挥主观能动性，在应酬题中打上强烈的个人烙印。如明清易代之际，李世熊屏居深山、矢志不仕。值其七十寿辰，读彭士望、魏禧所撰寿序，“倏拍案起舞，倏挥涕沾襟，倏又微吟长啸，膏火屡续，几不成寐”，“盖生平一切不如意事，胸中荡然无复有存者”<sup>②</sup>。由于作者与寿主志同道合、契若金兰，就应酬写作的主客双方而言，彼此都是上佳人选，故其寿序涤净客套敷衍，成为砥砺坚操、宣泄侘傺的载体。如此文章，千载之下仍然生气凛然，岂可因噎废食，避之唯恐不及？

当然，砥砺作者人格与慎择写作对象，只是提高应酬文体品位的必要条件，而非充分条件。要想真正扭转应酬文体备受歧视的局面，最根本的办法是创作出一批既能满足交际需要又具审美价值的优秀作品。为此，作者当悉心揣摩文体规律，不断精进辞章艺术水平。李重华《贞一斋诗说》云：“酬赠往复诗须辨别芥类。至亲不得用文饰语；尊者不得用评论语，亦不得轻易用夸奖语。反此者失之。”<sup>③</sup> 应酬文体重交际礼节，应根据交际对象的不同身份，灵活把握行文方式、语气等。如对至亲，当自然坦诚，文饰反显矫情；对尊者，评论其高下是非，就不得体。张士元评归有光《送计博士序》：“震川赠送序诸文篇篇有真实道理，或切官，或切人，或切地，而言外讽动多妙，不比寻常酬赠也。”<sup>④</sup> 赞美归有光的赠序，往往因人、因地、因官之异而量体裁衣，一篇有一篇之笔法，一人有一人之面貌，迥异于常见的套式应酬文章。洪亮吉《北江诗话》卷四云：“赠人诗，能确切不移，则虽应世之篇，亦即可以传世。乾隆中，宜兴汤侍御先甲，以建言为上所知，旋即擢鸿臚卿。王太守嵩高，时在扬州安定书院代山长，刘侍讲星炜赠诗云：‘海内共传真御史，殿中新拜大鸿臚。’人以为称题。乾隆末叶，蒙古伍弥泰以西安将军入为协办大学士，旋即正揆席，孙兵备星衍乞万进士应馨代作一诗贺之，

① 顾炎武著，黄汝成集释，栾保群校注《日知录集释》（校注本）卷一九，浙江古籍出版社2013年版，第3册，第1122—1123页。

② 李世熊《寒支集·二集》卷五《与彭躬庵》，《四库禁毁书丛刊》，北京出版社1998年版，集部第89册，第491页。

③ 李重华《贞一斋诗说》，王夫之等《清诗话》，中华书局1963年版，下册，第931页。

④ 杨峰、张伟辑著《震川先生集汇评》，凤凰出版社2021年版，第188页。

内云：‘唐代中书多节度，汉家丞相即将军。’伍读之，亦击节。”<sup>①</sup> 御史、鸿胪、中书、丞相、将军等都是古代常见官名，也是古诗文中的常用典故。然而此处并非泛泛用典，而是高度契合应酬对象的身份、地位及仕宦履历，决不可移用于他人，此即所谓“确切不移”。这种对写作对象独特性的提炼和彰显，即使在自由创作状态下，也属不易；对于应酬写作来说，更是难能可贵。而要把握写作对象的独特性，除了深入了解其生平事迹外，还要对世态人情有敏锐的洞察力。魏禧《宗子发文集序》云：“人生平耳目所见闻，身所经历，莫不有其所以然之理，虽市侩优倡大猾逆贼之情状，灶婢丐夫米盐凌杂鄙褻之故，必皆深思而谨识之，酝酿蓄积，沉浸而不轻发。及其有故临文，则大小浅深，各以类触，沛乎若决陂池之不可御。”<sup>②</sup> 芸芸众生，上自帝王将相，下至市侩优倡、灶婢丐夫，其立身行事，所好所恶，所悲所喜，皆有其不得不然之理。优秀的作家，平日当深入生活，洞悉世态，体察人情，积理练识，酝酿既久，蓄积必深，及其临文，沛然莫之能御，而人物独特的面貌、性情、风度、气质等便能跃然纸上，绝无概念化、脸谱化之弊。如归有光《怀庆府推官刘君墓表》，详述刘兆元生平履历，表彰其聪敏好学、为人宽和、关心民瘼、持法严正、善断疑案，虽叙事有伦有脊，终属人物传记的常规写法。归有光的高明之处在于，于常笔之外，还注重表现人物性格的丰富性，例如：“当炎暑，置酒，且歌且饮。酒酣，裸立池中，传荷筒以为戏。君既困于酒，且为水所渍，竟以是病。”<sup>③</sup> 以生动的细节描写，表现墓主大德不逾闲而嗜酒成病、放荡不羁的精神风貌。这在“称美不称恶”的墓志写作传统中，可谓戛戛独造。总之，应酬文体在材料取舍、章法结构、遣词造句等方面的创新要求，与一般写作并无二致。所不同的是，在交际应酬语境的制约下，更容易产生陈陈相因的庸滥之作。因此，如何匠心独运，彰显写作对象的个性，便成为提高应酬文体品位和艺术水平的当务之急。正如刘绶生评吴肃公《孙太君七十寿序》时所说：“人详我略，人浮我核，以先秦笔作寿序，谁谓应酬之下无古文？”<sup>④</sup>

综上所述，明清时期文学创作中的应酬之风不断加剧。尤其是随着基层写作的兴起，交际应酬成为队伍空前庞大的底层文士最主要的创作题材，进一步导致明清应酬诗文泛滥成灾，严重败坏士风和文风，由此引发批评界对应酬文体的激烈讨伐乃至彻底否定。然而，这种否定背离了儒家纲常伦理和诗教传统，又激起诸多文论家的不满和反驳，促使他们就如何涤荡敷衍媚俗、庸腐陈滥之文风，提高应酬文体品位和艺术水平等，展开多方努力和探索。这场发生于明清时期，持续数百年之久的关于文体应酬功能的激烈争论，充分体现了文学抒情、审美功能与教化作用，作家个体创作自由与群体关系，精英写作与基层写作之间的深刻矛盾，以及儒家文士克服这些矛盾的策略和智慧，是中国古代文学民族特色的重要缩影，值得深入挖掘和探讨。

[作者简介] 何诗海，浙江大学文学院教授。出版过专著《汉魏六朝文体与文化研究》等。

(责任编辑 马 昕)

① 洪亮吉著，陈迺冬校点《北江诗话》卷四，人民文学出版社1983年版，第72页。

② 魏禧著，胡守仁、姚品文、王能宪校点《魏叔子文集》外篇卷八，中华书局2003年版，上册，第412页。

③ 《震川先生集》卷二三《怀庆府推官刘君墓表》，下册，第549页。

④ 《街南文集》卷一三，《清代诗文集汇编》，第101册，第13页。